

金雷科技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郑元武)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金雷科技股份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8 年度的工作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勤勉尽责，不受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18 年履行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2018 年公司共召开了六次董事会，一次股东大会。本人应参加六次董事会，实际参加六次董事会，全部为现场参加；本人应现场列席一次股东大会，实际现场列席一次股东大会。2018 年度，本人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忠实、勤勉义务，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认真进行审议，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为会议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二、2018 年发表的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其它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下列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出具了书面意见。

时间	董事会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18. 4. 9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2、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3、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5、关于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6、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事宜的独立意见； 8、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 4. 25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 8. 28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 12. 6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1、2018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主持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对公司薪酬及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依据实际情况对考核和评价标准提出建议，促进公司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薪酬考核事项的合理性、科学性。

2、2018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的相关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

立健全和实施情况实施监督，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同时，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了解、掌握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维护审计的独立性。

3、2018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利用自身的专业优势，积极参与公司经营决策，及时就涉及的法律、法规事项与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沟通，对公司战略发展等提出建议，为公司战略发展的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2、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关注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并按时参加董事会会议，主动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各项资料，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3、不断加强学习，提高履职能力。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及时了解证券市场的发展趋势和监管要求，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特别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加强与其他董

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提高议事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切实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

五、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8 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实地考察，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以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就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与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了深入交流和探讨；同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公司内部经营状况和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提高履职能力。

七、其它事项

1、报告期内，未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2、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3、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4、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的重大决策，为公司健康发展建言献策。

2019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的精神，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为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发挥应有的作用。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金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郑元武

2019 年 4 月 9 日